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8-119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罗爱华、原财务总监李力夫、原法务总监张明华因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已被深圳市公安局刑事拘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 2018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及期初数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熊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益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安光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罗爱华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达尔	股票代码	0000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琴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6011 号 NEO 大厦 A 座 24 层		
电话	0755-25425020-6330		
电子信箱	a000048@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3,669,669.04	667,650,863.16	5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908,894.55	-31,983,716.62	31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274,074.75	-25,265,052.90	37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8,828,943.12	-293,292,956.53	42.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9	-0.0818	318.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89	-0.0818	318.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4.47%	247.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12,194,743.44	3,796,670,522.32	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2,262,952.46	1,021,295,067.45	6.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5%	123,677,371		质押	123,677,371	
深圳市华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5%	116,641,81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鑫鑫向荣 31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4%	11,864,427				
王世忱	境内自然人	2.42%	9,469,837				
卢诗玮	境内自然人	2.25%	8,789,659				
高春雷	境内自然人	2.17%	8,499,094				
罗豫西	境外自然人	2.17%	8,478,326				
深圳市吴川联合企业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7,576,100				
季圣智	境内自然人	1.81%	7,086,908	5,315,181			
深圳宝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4,7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自然人股东季圣智是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31.66%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2、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高春雷有 6131370 股通过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进行融资融券；2、王世忱有 1957151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进行融资融券。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畜禽水产养殖业;房地产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2018 年上半年，国家宏观经济保持平稳运行态势，投资和消费增速明显回落，金融行业监管改革持续推进。集团四大事业板块面临的经营挑战则各不相同。农业方面，环保政策持续收紧，养殖场拆迁、禁养面积逐步扩大，禽、猪小养殖户存栏下降明显。中美贸易战致进口原料供应受阻，推高饲料原料成本，饲料市场竞争激烈。房地产方面，在中央“房住不炒”的调控精神指导下，多地因城施策、分类调控政策频出。受政策市场影响，不同地区房产销售出现小周期降温与结构性过热、微观繁荣并存现象。公用事业方面，根据深圳市政府规定要求，出租车电动化提速；供水企业因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而导致利润下降和再投入资金压力增加。金融方面，随着国家对金融风险控制的要求日趋严格，金融企业的运营管理更加规范。

（一）农业板块

报告期内，集团始终坚持以终端市场为导向，通过业务或资本方式整合集团内外优质农产品供应链布局全国，成为行业优秀的优质农产品供应链管理与品牌运营公司，康达尔正逐步成为全国知名的优质农产品品牌。饲料业务方面，各企业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扩大高附加值的高档饲料产量，通过针对性开发目标产品重点客户，聚焦于下游规模大户和现金客户，快速地推动了重点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另外，企业不断建立并跟踪各类示范户养殖效果，优化产品质量，极大地提升了客户对康达尔饲料品牌的认可度。为应对贸易战带来的原料成本波动，技术团队结合客户需求及时调整产品配方，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毛利处于相对稳定水平。养殖业务方面，上半年生猪价格直线下跌，黑猪价格从 1 月份的 16.69 元/kg 一直降到 6 月份的 12.42 元/kg，半年降低了 4.27 元/kg，第二季度均处于价格谷底。受中美贸易战影响，豆粕、谷物类价格波动较大致饲料价格上浮，养殖成本随之上升，养猪企业上半年亏损较严重。环保政策趋严，也使得环保成本进一步提升。为应对行业变化，在保证出栏肉猪质量前提下适时调整饲料配方，降低饲料成本。公司继续推进合作养殖模式，减轻排污量带来的环保处理压力，淘汰、补充生产母猪，优化胎龄结构，有效提升了繁殖性能。禽类养殖，公司经过三年多选育、饲料配方调整及养殖模式探索，培育出了令消费者及合作方高度赞许的高品质文昌鸡。

（二）公用事业板块

深圳市交委上半年要求出租车电动化进程提速，原计划 2020 年前更换所有燃油车的政策规划提前至今年完成，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运输有限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及时抓住机遇，有序推进红的更新置换电动车工作，使运力规模大幅提高，位列全市行业前茅。布吉供水公司片区因社会经济快速发展，人口增速及气温比往年更早进入炎热状态等因素影响，公司供水水量较往年均实现大幅增长。小水厂整合亦顺利推进，黄牛湖、坂田水厂整合进入实质性操作阶段。

（三）地产事业板块

房地产调控升级将继续抑制投资投机需求，以维持市场稳定。但同时，全市销售均价却保持平稳。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推进了康达尔山海上海二期 1 栋销售、二期 3/5 栋开盘、二期 2/6/7 栋桩基基础施工，三期方案规划等相关事宜。其中，二期 3/5 栋已于 6 月 23 日盛大开盘，并取得不俗的销售成绩。为确保二期 1 栋小业主按计划入伙、二期 3/5 栋本年度尽快峻备及二期 2/6/7 栋明年开盘、峻备等目标顺利实现，地产公司根据各期区计划有序安排相关事项，对相关风险项及时预警并予以解决，确保项目开发节奏有序、可控。

（四）金融事业板块

2018 年上半年，金融板块稳步发展。丰收贷平台持续为农业行业优质企业、集团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农村中小微企业及农户等提供全面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合规化方面，根据金融办检查结果，按要求积极进行整改，完善网站的信息披露功能，积极配合会所、律所出具相关报告。新成立的保险经纪公司依托集团资源快速发展，已与数家保险公司签订合作协议，

并围绕多家法人业务单位机构开展财产险业务。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